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066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	0022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蓓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 4 号楼		
电话	010-85762629		
电子信箱	stocks@yuhong.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致力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防水工程施工业务领域，目前已形成以主营防水业务为核心，民用建材、节能保温、非织造布、特种砂浆、建筑涂料、建筑修缮、建筑粉料等多元业务为延伸的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

公司已将优质的产品 & 专业的系统服务广泛应用于房屋建筑、高速铁路、地铁及城市轨道交通、高速公路和城市道桥、机场和水利设施、综合管廊等众多领域，包括毛主席纪念堂、人民大会堂、国家会议中心、鸟巢、水立方、中国尊、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等中国标志性建筑和港珠澳大桥、京张铁路、京沪高铁、京津城际、北京地铁等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司始终以“为国家、为社会、为客户、为员工、为股东”为宗旨，以“产业报国、服务利民”为指导思想，以“为人类为社会创造持久安全的环境”为使命，在深耕建筑防水行业的同时，还涉及民用建材、节能保温、非织造布、特种砂浆、建筑装饰涂料、建筑修缮、建筑粉料等多领域，旗下设有东方雨虹（工程业务）、风行（防水）、雨虹防水（民用建材）、洛迪1813（硅藻泥）、卧牛山节能（节能保温）、孚达科技（节能保温）、越大（节能保温）、炆和（节能保温）、天鼎丰（非织造布）、华砂（特种砂浆）、德爱威（建筑涂料）、东方雨虹建筑修缮（建筑修缮）、壁安（建筑粉料）等品牌和业务板块。

公司根据产品的用途和使用群体的不同，建立了直销模式与渠道模式相结合的多层次的市场营销渠道网络进行产品销售及提供系统服务。直销模式为公司直接对产品最终使用客户进行开发、实现销售及服务，公司先后与多家大型房地产公司、企业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或长期供货协议，同时，在铁路、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及地下工程、民生工程等专业细分市场通过与客户直接接触增强了信任，在材料供应及系统服务方面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直销模式对提升公司行业知名度，保持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重要保障。渠道模式为公司通过经销商等渠道合作伙伴对产品最终使用客户进行开发、实现销售及服务，渠道模式分为工程渠道和零售渠道，公司已经签约多家经销商，建立了布局合理、风险可控、经济高效、富有活力的经销商网络系统，通过不断加强经销商的系统培训和服务工作，使经销商网络逐步发展成为公司拓展全国市场的重要销售渠道之一。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直销模式与工程渠道经销商模式相结合的多维度工程市场营销网络，以及以零售渠道经销商模式为核心的民用建材市场营销网络。直销及工程渠道以北方区、华东区、华南区三大片区下辖的各省区一体化经营公司为载体，通过实施一体化管理深度融合，各区域一体化公司负责公司

产品在本地工程市场的销售及服务，通过聚焦本地市场、属地专营，充分整合当地客户及市场渠道资源、加强所属区域市场覆盖，各销售渠道及业务条线协同作战，以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利用依托于防水主业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的协同性，发展建筑涂料、砂浆粉料、保温节能等业务，打造化学建材类平台型公司；零售渠道经销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通过建立家装公司、建材超市、建材市场经销商及电商多位一体的复合营销网络服务于普通大众消费者家庭装修市场。

##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属于建筑材料行业之细分领域——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防水建筑材料是现代建筑必不可少的功能性建筑材料，随着城市的不断建设发展，防水建筑材料应用领域广泛、行业空间较大、景气度较高。

目前，国内建筑防水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较为分散、竞争不够规范，“大行业、小企业”依旧是行业发展标签。防水生产企业众多，除少部分企业整体水平较高外，大多数企业规模小、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落后，市场充斥假冒伪劣、非标产品，落后产能过剩，行业竞争不规范，行业环保问题突出。近年来，随着质量监督、打假质检、环保督查、安全生产、绿色节能等监管及产业政策对防水行业的逐渐规范，以及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下游客户对防水产品品质要求不断提高，大型防水企业的竞争力逐步增强，防水制造行业市场集中度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并逐步向龙头企业聚拢。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建筑和民用、商用建筑等提供高品质、完备的建筑建材系统解决方案，致力于解决防水工程质量参差不齐、建筑渗漏率居高不下以及随之带来的建筑安全隐患这一行业顽疾。二十余年来在建材行业的深刻沉淀，公司完成了企业的转型升级，在研发实力、工艺装备、应用技术、销售模式、专业的系统服务能力、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均居同行业前列，成为中国具有竞争性和成长性的行业龙头企业，行业地位突出。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	--------	--------	---------	--------



营业收入	21,730,373,038.52	18,154,344,171.40	19.70%	14,045,708,25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8,870,065.01	2,065,944,687.98	64.03%	1,508,221,28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91,374,862.33	1,877,957,843.33	64.61%	1,323,057,09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695,455.50	1,588,960,346.58	148.70%	1,013,946,62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0	0.930	62.37%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0	0.910	60.44%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7%	21.99%	5.38%	20.3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27,846,648,780.80	22,415,660,188.56	24.23%	19,651,708,38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14,377,078.75	9,740,003,225.27	50.04%	7,900,749,970.2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65,220,177.90	6,317,848,524.95	6,194,479,919.41	6,752,824,4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54,901.80	958,793,280.58	1,033,483,699.40	1,258,538,18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580,139.48	924,092,148.22	995,854,311.51	1,228,399,48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541,321.07	1,733,212,284.28	-549,076,054.07	4,860,100,546.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3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6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卫国	境内自然人	25.10%	589,652,837	473,739,627	质押	247,485,07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4%	310,955,213	0			
许利民	境内自然人	3.93%	92,269,250	90,486,9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睿远成长价值混	其他	2.45%	57,585,34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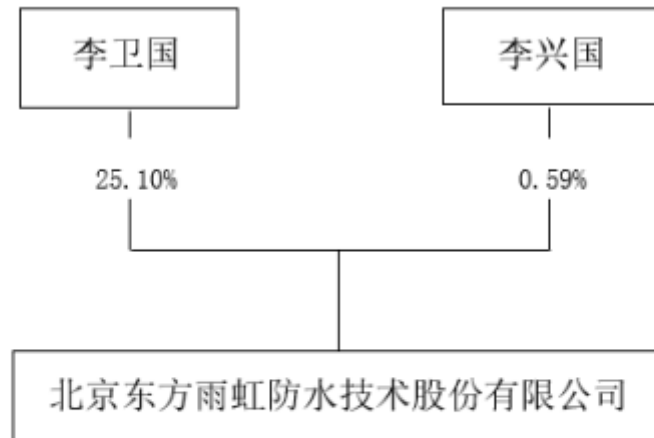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	32,561,026	0		
向锦明	境内自然人	0.99%	23,169,323	21,426,9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22,821,845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20,539,756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85%	20,061,703	0		
UBS AG	境外法人	0.82%	19,352,65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卫国先生，李兴国先生与李卫国先生为兄弟关系，系李卫国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一) 概述

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亦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我国经济运行逐季改善、逐步恢复常态，展现了强大韧性和抗冲击能力，但同时，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国际形势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国内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

报告期内，全体东方雨虹人全面践行“去伪存真、刚骨安身、上下同欲、自我革新”的发展路线，以《东方雨虹基本法》为根基，秉持“产业报国、服务利民”的指导思想，风雨



同舟、共克时艰，积极投身抗击疫情工作中，鏖战武汉火神山、雷神山医院等20余个抗疫医疗应急项目建设现场，真正以坚定果敢的勇气和担当践行“为人类为社会创造持久安全的环境”的使命，构筑起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与此同时，公司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秉承“坚韧图成、永创新高”的精神，抓住变局中的发展机遇，敢打硬仗、能打胜仗，较好完成全年经营任务，取得了疫情防控和完成全年经营目标两大胜利，成绩来之不易、成之惟艰。

报告期内，公司恪守高质量稳健发展的战略定位，将风险管控放在首要位置，坚持稳健经营、锐意创新及技术领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奉行长期主义、持续艰苦奋斗，以优质的产品 & 专业的系统服务为基础，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专业化、完备的系统解决方案、构筑一站式系统服务平台，持续打造成为卓越的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并致力于成为全球建筑建材行业最有价值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深耕防水业务为核心延伸上下游及相关产业链，形成建筑防水、民用建材、节能保温、建筑涂料、非织造布、建筑修缮、特种砂浆、建筑粉料等业务板块合力的建筑建材系统服务体系，集聚发展优势、释放协同效应，构筑公司更深、更宽的护城河；通过全面贯彻企业文化与核心价值观，以奋斗者为本，通过集体奋斗、长期奋斗、艰苦奋斗，不断提升企业信仰与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业务市场和销售模式的创新与改进，持续推行渠道变革，完成了省区一体化经营组织变革，经营管理职能进一步下沉，充分整合优势资源，提升人效，各区域一体化公司将通过聚焦本地市场、属地专营，充分整合当地客户及市场渠道资源、加强所属区域市场覆盖，直销及工程渠道深度融合、协同作战，充分发挥渠道+直销“1+1>2”的优势，更好的服务于市场和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总结并推广工程渠道领域“合伙人机制”的成功经验，依托品牌及资源优势，发展认同公司文化和发展理念的合伙人，通过完善市场管理、信用管理，培育合伙人的业务拓展能力、技术能力及服务能力等方式加大对合伙人的扶持力度；进一步巩固与开拓优质房地产公司的战略合作，积极拓展及延展客户资源的深度与广度；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新兴基建及工业仓储物流领域等非房地产领域的销售和推广力度；积极利用依托于防水主业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的协同性，发展建筑涂料、砂浆粉料、保温节能等业务，打造化学建材平台型公司；升级市场管控手段，通过加强内部销售管控和产品追溯手段，不断改善市场秩序；同时，为提升组织运营效率，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行大部制、共享服务制、扁平化管理、流程优化等组织管理举措，持续优化组织架构、优化流程、减少部门墙；继续全面推行标准化施工服务体系，通过专业化的培训

与管理，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培养并壮大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化施工队伍；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化技术研发实力与创新能力，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产品、应用技术及工艺装备等方面的优势，形成聚氨酯、沥青涂料、水性涂料、腻子等多个细分专业技术团队，实现产品、配方的持续创新，同时，紧紧围绕生产过程自动化、车间数字化和工厂智能化，实现了工艺装备持续创新。

## （二）公司经营情况

1、宏观经济与行业指标。2020年，国内经济总量突破百万亿大关，全国国内生产总值为1,015,986亿元，比上年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全年最终消费支出拉动国内生产总值下降0.5个百分点，资本形成总额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2.2个百分点，货物和服务净出口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0.7个百分点。最终消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54.3%，高于资本形成总额11.2个百分点，为近年来的较高水平，消费仍然是经济稳定运行的压舱石。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下降6.8%，二季度增长3.2%，三季度增长4.9%，四季度增长6.5%，在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大幅下降的情况下，二季度增速由负转正并逐季向好，经济运行显现出持续恢复势头，展现出我国经济发展强大的韧性。

2020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2.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0.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64,516.1亿元，比上年增长4.1%，其中，制造业利润比上年增长7.6%，增速比规模以上工业增速高3.5个百分点，拉动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6.4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2.8%。此外，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亿元，增长2.9%，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289,264亿元，增长1.0%，基础设施投资增长0.9%。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41,443亿元，比上年增长7.0%。

2020年，随着防水行业经济活动的持续复苏，行业发展整体呈现前低后高态势，防水材料整体产量增速有所放缓，但规模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防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符合预期，行业效益进一步改善。根据中国建筑防水协会统计，2020年，建筑防水材料的产量预计为25.15亿平方米，预计同比增长率为3.6%。1-12月份，723家规模以上防水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累计为1,087.00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6%；规模以上企业的利润总额达73.9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07%。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7.30亿元，比上年增长19.70%，利润总额41.55亿元，比上年增长60.32%，经营情况与行业发展较为匹配。



2、相关行业政策变动情况及对公司的具体影响。报告期，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针对防水行业从“放管服”改革、产品及工程建设质量、企业复产复工、环境治理体系、绿色环保、科技创新等方面加以规范。防水涂料及建筑防水卷材被列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全国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2020年版）》。工信部发布《2020年工业节能监察重点工作计划》：将对沥青基防水卷材、岩棉等建材行业等重点用能企业开展强制性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执行情况专项监察。住建部发布《关于印发2020年工程建设规范标准编制及相关工作计划的通知》，其中，与建筑防水行业相关的《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12）、《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8-2011）两项验收规范将被局部修订，前述政策将促使防水企业的产品、施工及服务向更高质量发展；国家及各省市相继出台金融、财政、公共服务、就业等相关政策，为疫情期间防水企业有序复产复工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科技部公布《关于推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的总体方案（暂行）》：到2025年，布局建设若干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突破制约我国产业安全的关键技术瓶颈，培育壮大一批具有核心创新能力的一流企业。科技部等四部门公布《关于持续开展减轻科研人员负担激发创新活力专项行动的通知》：通过进一步减负，充分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提升创新绩效，更好发挥科技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作用，前述政策将使防水企业更加注重科技创新及研发投入；住建部发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框架（征求意见稿）》，拟大幅压减企业资质类别和等级，其中，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与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等合并为建筑装饰装修类专业承包资质，不分等级，此举将为防水企业提供更大的业务空间，也将倒逼防水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国务院办公厅公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将为龙头防水企业做大做强防水市场提供政策支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绿色产品认证机构资质条件及第一批认证实施规则》的公告：本次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划分为包括防水密封材料等在内的共计12类，目前，国内建筑防水行业已经到达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绿色产品的生产和应用是落实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由之路，也必将助力防水行业健康发展；生态环境部修订完成《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扩大绩效分级行业范围，完善相关指标和减排措施，开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主要适用于以沥青或类似材料为主要原料制造防水材料的工业企业，此举通过环保手段对防水行业实行“严管”，将促使防水企业不断重视环保工作，提升防水行业环保工作整体水平。

针对国家及地方一系列与防水相关政策的制定及发布，公司认真组织学习，从政策研究、产品研发、工艺改进、生产销售、标准化施工及施工工人培训、环保措施等全流程、各领域

深入探索并持续改进，充分发挥并扩大公司在品牌、产品研发、成本、多层次的营销网络、产品品类、应用技术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将公司优质产品及专业服务应用于更多场景，走进千家万户。

3、市场竞争状况。公司属于建筑材料行业之细分领域——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防水建筑材料是现代建筑必不可少的功能性建筑材料，随着城市的不断建设发展，防水建筑材料应用领域广泛、行业空间较大、景气度较高。

目前，国内建筑防水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较为分散、竞争不够规范，“大行业、小企业”依旧是行业发展标签。防水生产企业众多，除少部分企业整体水平较高外，大多数企业规模小、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落后，市场充斥假冒伪劣、非标产品，落后产能过剩，行业竞争不规范，行业环保问题突出。近年来，随着质量监督、打假质检、环保督查、安全生产、绿色节能等监管及产业政策对防水行业的逐渐规范，以及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下游客户对防水产品品质要求不断提高，大型防水企业的竞争力逐步增强，防水制造行业市场集中度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并逐步向龙头企业聚拢。

公司在研发实力、工艺装备、应用技术、销售模式、专业的系统服务能力、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均居同行业前列，行业地位突出。

4、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1）周期性。防水建筑材料行业是建筑材料领域中的基础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2）季节性。防水建筑材料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在我国北方，一般每年一季度由于天气寒冷等原因，是建筑防水材料销售和工程施工的淡季；而在我国南方，建筑防水材料季节性主要表现为在雨季施工量减少。（3）区域性。防水建筑材料的经济运输半径约为500公里，因此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较多企业局限于生产所在区域从事防水材料的销售，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区域性特征。故此行业内企业做大做强，提高市场占有率，就更需要在全国布局生产基地，积极开展跨区域业务。

公司在华北、华东、东北、华中、华南、西北、西南等地区均已建立生产物流研发基地，产能分布广泛合理，确保公司产品以较低的仓储、物流成本辐射全国市场，实现全国范围内协同生产发货，在满足客户多元化产品的需求和全国性的供货要求方面具备了其他竞争对手不可比拟的竞争优势。

5、主要产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聚醚、聚酯胎基、扩链剂、乳液、MDI和SBS改性剂等，供应充足稳定。其中，沥青为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之

一，报告期，以沥青为代表的部分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上升。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防水卷材	11,233,150,470.49	4,397,895,407.99	39.15%	12.56%	17.94%	1.79%
防水涂料	6,013,805,058.74	2,477,125,924.68	41.19%	23.35%	23.36%	0.01%
防水施工	3,303,727,678.75	940,918,927.83	28.48%	40.70%	44.37%	0.72%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经第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

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资产、预收款项等。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集团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将与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计入合同资产；将与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卷材、涂料等商品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与销售卷材、涂料等商品、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相关的质保金计入合同资产；将待执行亏损合同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及营业成本	应收账款	-134,002,787.46
	合同资产	897,529,672.45
	存货	-789,674,139.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95,292.41
	合同负债	1,352,612,834.95
	预收款项	-1,513,867,627.95
	其他流动负债	161,254,793.00
	未分配利润	-33,567,549.05
	预计负债	13,615,587.0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91,040,999.75
合同资产	1,903,218,399.07
存货	-1,889,651,73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39,433.85
合同负债	2,077,737,096.59
预收款项	-2,278,095,565.51
其他流动负债	200,358,468.92

预计负债	16,899,970.10
未分配利润	-82,634,875.73

续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度
营业成本	649,889,677.26
销售费用	-646,605,294.18
信用减值损失	-54,611,468.12
资产减值损失	-3,284,383.08
所得税费用	-5,544,141.44
净利润	-49,067,326.6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67,326.68

####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解释第13号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③财政部于2020年6月发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号），可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本集团对于自2020年1月1日起发生的租赁相关租金的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参见附注三、29、（3））。在减免期间或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并放弃相关权利义务时，将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损益。上述简化方法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532,549.48元。

本集团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租金减让不适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应收账款	5,636,056,135.06	5,502,053,347.60	-134,002,787.46
存货	2,016,452,159.26	1,226,778,019.83	-789,674,139.43
合同资产	-	897,529,672.45	897,529,67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364,031.92	272,559,324.33	6,195,292.41
预收款项	1,513,867,627.95	-	-1,513,867,627.95
合同负债	-	1,352,612,834.95	1,352,612,834.95
其他流动负债	-	161,254,793.00	161,254,793.00
预计负债	-	13,615,587.02	13,615,587.02
未分配利润	6,724,405,683.30	6,690,838,134.25	-33,567,549.05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应收账款	2,599,230,817.44	2,599,193,052.62	-37,764.82
合同资产	-	37,764.82	37,764.82
预收款项	548,146,605.78	-	-548,146,605.78
合同负债	-	485,085,491.84	485,085,491.84
其他流动负债	-	63,061,113.94	63,061,113.94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新设湛江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腐技术有限公司、孚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芜湖东方雨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东方雨虹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东方雨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虹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通金丝楠膜材料有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江西东方雨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辽宁东方雨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东方雨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已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本公司注销常州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泸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湖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浙江虹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海安虹德置业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海安海润置业有限公司7家子公司，期末已不纳入合并范围。